

**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欣旺达”）于2018年7月25日收到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兴证券”）的通知，原保荐代表人王玥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，不再担任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。为了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，东兴证券委派夏智勇先生（简历详见附件）接替担任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，继续履行相关职责。

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，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由杨志先生、王玥女士变更为杨志先生、夏智勇先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18年7月25日

## 附：保荐代表人夏智勇简历

夏智勇先生，会计学硕士，东兴证券投资银行部副总裁，曾主持或参与科达利、农尚环境、金叶珠宝、赢合科技、欣旺达、岱勒新材等上市公司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、再融资、重大资产重组、财务顾问或债券融资项目。